



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望花琥珀工贸分公司厌氧塔颗粒污泥招标资格预审
公告
(招标编号: FKGMZB-2025-001)

项目所在地区: 辽宁省, 抚顺市, 望花区

一、招标条件

本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望花琥珀工贸分公司厌氧塔颗粒污泥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0 万元, 招标人为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望花琥珀工贸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600 吨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厌氧塔颗粒污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厌氧塔颗粒污泥)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采购货物的生产(制造)资格和经营资格, 证照齐全有效, 无失信记录, 具备所报价货物的国家及行业强制要求的相关资证(如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生产许可证等)。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2 月 18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2 月 24 日 0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1、凡有意向参加的单位, 请于递交时间内, 将报名材料电子扫描件: 营业执照、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人身份证等, 发送至 471053249@qq.com 邮箱。发送邮件时, 标题为“报名招标编号+公司名称”, 必须写明公司所投标信息(包括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否则不接受报名。报名邮箱即为指定联系邮箱。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2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471053249@qq.com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2025 年 02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资格预审地点：

评审办法：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采购货物的生产（制造）资格和经营资格，证照齐全有效，无失信记录，具备所报价货物的国家及行业强制要求的相关资证（如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生产许可证等）。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投标。

七、其他

发布公告媒介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fsmg.com.cn/> 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望花琥珀工贸分公司综合管理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望花琥珀工贸分公司

地 址：抚顺市望花区演武街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望花琥珀工贸分公司

联 系 人：王誉彬

电 话：15941310965

电子邮件：47105324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